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2011年度業績公佈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之初步綜合業績如下：

一. 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資產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6,107,611,258	7,597,958,091
應收票據		98,350,000	12,605,000
應收賬款	3	88,097,460	89,810,071
預付款項		273,208,801	49,775,991
應收利息		13,346,298	—
其他應收款		114,425,093	188,917,414
存貨		2,717,721,790	1,942,413,649
其他流動資產		170,592,062	13,157,293
		9,583,352,762	9,894,637,509
流動資產合計		9,583,352,762	9,894,637,509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	2,000,000
長期股權投資	151,965,192	153,017,377
固定資產	7,204,985,036	5,511,053,295
在建工程	624,331,319	282,565,821
固定資產清理	3,426,554	3,148,488
無形資產	2,378,806,001	1,318,785,832
商譽	1,081,684,918	122,816,301
長期待攤費用	7,582,630	7,906,2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2,464,144	332,191,3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5,555,005	148,993,63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050,800,799</u>	<u>7,882,478,349</u>
--	-----------------------	----------------------

資產總計

	<u><u>21,634,153,561</u></u>	<u><u>17,777,115,858</u></u>
--	------------------------------	------------------------------

負債及股東權益**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62,696,637	196,216,646
應付票據		83,893,730	70,711,200
應付賬款	4	1,662,021,869	1,262,629,805
預收款項		751,128,688	775,414,619
應付職工薪酬		757,810,303	648,993,939
應交稅費		568,596,400	514,219,277
應付利息		2,458,418	—
應付股利		761,458	9,549,729
其他應付款		3,164,401,766	2,520,112,525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315,634	17,930,254

流動負債合計

	<u>7,156,084,903</u>	<u>6,015,777,994</u>
--	----------------------	----------------------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54,116,834	10,722,061
應付債券		1,334,692,717	1,264,646,258
長期應付款		1,000,000	1,625,414
專項應付款		190,538,407	184,215,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9,569,271	31,094,0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11,216,862	549,289,39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01,134,091</u>	<u>2,041,592,392</u>
--	----------------------	----------------------

負債合計

	<u><u>10,357,218,994</u></u>	<u><u>8,057,370,386</u></u>
--	------------------------------	-----------------------------

股東權益

股本		1,350,982,795	1,350,982,795
資本公積		4,017,938,901	4,016,839,641
盈餘公積		808,735,661	691,825,740
未分配利潤	5	4,915,661,595	3,537,820,38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7,119,722	5,643,471
		<hr/>	<hr/>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110,438,674	9,603,112,032
少數股東權益		166,495,893	116,633,440
		<hr/>	<hr/>
股東權益合計		11,276,934,567	9,719,745,472
		<hr/>	<hr/>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1,634,153,561	17,777,115,858
		<hr/> <hr/>	<hr/> <hr/>

合併利潤表

項目	附註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營業收入	6	23,158,054,330	19,897,827,765
減：營業成本	6	(13,416,658,758)	(11,234,490,165)
營業稅金及附加	7	(2,024,413,362)	(1,663,133,370)
銷售費用		(4,414,666,287)	(3,917,917,893)
管理費用		(1,184,193,076)	(1,079,202,647)
財務費用 — 淨額		36,212,900	(4,872,515)
資產減值損失		(17,028,876)	(72,149,797)
加：投資收益		4,261,371	9,654,001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4,499,264	9,690,511
營業利潤		2,141,568,242	1,935,715,379
加：營業外收入		469,804,738	245,027,758
減：營業外支出		(156,460,416)	(57,547,428)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136,610,344)	(39,213,622)
利潤總額		2,454,912,564	2,123,195,709
減：所得稅費用	8	(657,298,005)	(538,776,594)
淨利潤		1,797,614,559	1,584,419,11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737,928,034	1,520,484,350
少數股東損益		59,686,525	63,934,76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9	1.286	1.125
稀釋每股收益	9	1.286	1.125
其他綜合收益		12,575,511	2,277,889
綜合收益總額		1,810,190,070	1,586,697,00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1,750,503,545	1,522,762,239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59,686,525	63,934,765

1.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照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頒布的《企業會計准則 — 基本准則》和38項具體會計准則、其後頒布的企業會計准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准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准則」、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 — 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0年修訂)的披露規定編制。

2.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生的重要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如下：

	商譽金額	商譽的計算方法
山東新銀麥啤酒有限公司 (「新銀麥啤酒」)	958,868,617	合併成本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於購買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根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青島啤酒(香港)貿易有限公司(簡稱「青啤香港」)與出讓方新銀麥啤酒(香港)有限公司及華祺有限公司簽訂的股權轉讓合同，本公司和青啤香港分別受讓出讓方持有的新銀麥啤酒75%和25%的股權。本次交易的購買日為2011年3月31日，系本集團獲取對新銀麥啤酒控制權的日期。

(i) 合併成本以及商譽的確認情況如下：

合併成本 — 支付的現金	1,874,866,697
減：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	<u>(915,998,080)</u>
商譽	<u><u>958,868,617</u></u>

(ii) 新銀麥啤酒自購買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收入、淨利潤和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營業收入	759,670,447
淨利潤	20,033,714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37,045,150
現金流量淨額	(15,176,385)

3. 應收賬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325,048,799	337,912,495
減：壞賬準備	<u>(236,951,339)</u>	<u>(248,102,424)</u>
	<u>88,097,460</u>	<u>89,810,071</u>

本集團大部分的國內銷售以預收款的方式進行，其餘銷售則以信用證或銀行承兌匯票支付或者附有30-150天的信用期。

應收賬款按其入賬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六個月以內	87,799,273	88,718,287
六個月到一年	137,349	329,036
一到二年	335,411	1,558,400
二到三年	186,438	1,891,312
三年以上	<u>236,590,328</u>	<u>245,415,460</u>
	<u>325,048,799</u>	<u>337,912,495</u>

4.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其入賬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1,631,517,734	1,241,636,171
一到二年	11,031,540	6,420,787
二到三年	5,507,092	2,713,839
三年以上	<u>13,965,503</u>	<u>11,859,008</u>
	<u>1,662,021,869</u>	<u>1,262,629,805</u>

5. 未分配利潤

	2011年度	2010年度
年末未分配利潤	<u>4,915,661,595</u>	<u>3,537,820,385</u>
年末已提議但尚未派發的股利	351,255,527	243,176,903
當年提議派發的股利合計	351,255,527	243,176,903

根據2011年6月16日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18元(含稅)，按照已發行股份1,350,982,795股計算，共派發現金股利243,176,903元。

根據2012年3月29日董事會決議，董事會提議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26元(含稅)，按已發行股份1,350,982,795股計算，擬派發現金股利共計351,255,527元，上述提議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6.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主營業務收入	22,790,387,561	19,614,145,234
其他業務收入	<u>367,666,769</u>	<u>283,682,531</u>
	<u>23,158,054,330</u>	<u>19,897,827,765</u>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主營業務成本	(13,159,564,329)	(11,044,332,613)
其他業務成本	<u>(257,094,429)</u>	<u>(190,157,552)</u>
	<u>(13,416,658,758)</u>	<u>(11,234,490,165)</u>

7. 營業稅金及附加

	2011年度	2010年度
消費稅	1,598,292,430	1,399,255,887
城市維護建設稅	240,017,943	175,392,741
教育費附加	176,719,119	82,213,689
營業稅	9,328,687	6,146,388
其他	<u>55,183</u>	<u>124,665</u>
	<u>2,024,413,362</u>	<u>1,663,133,370</u>

8. 所得稅費用

	2011年度	2010年度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731,007,362	629,303,654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4,243,313	4,008,941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澳門所得補充稅	1,538,547	—
遞延所得稅	(79,491,217)	(94,536,001)
	<u>657,298,005</u>	<u>538,776,594</u>

將基於合併利潤表的利潤總額採用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調節為所得稅費用：

	2011年度	2010年度
利潤總額	<u>2,454,912,564</u>	<u>2,123,195,709</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578,629,304	497,522,734
視同銷售調整及不得扣除的成本、費用和損失的影響	65,299,634	48,025,551
免稅影響	(35,051,266)	(5,066,978)
使用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影響	(46,299,603)	(56,658,940)
當期末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影響	<u>94,719,936</u>	<u>54,954,227</u>
所得稅費用	<u>657,298,005</u>	<u>538,776,594</u>

(1) 中國企業所得稅

(i) 本公司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在1994年4月18日發出的批文，自本公司成立日起及在新所得稅法有特別說明之前，本公司的所得稅暫按15%的稅率徵收，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於1997年3月23日接獲青島市財政局的確認，延長這項稅務優惠直至另行通知。

2007年7月5日，本公司獲悉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了國稅函[2007]664號《關於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9家境外上市公司企業所得稅稅收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要求對執行上述優惠政策的9家境外上市公司已到期優惠政策仍在執行的，必須立即予以糾正。對於以往年度適用已到期稅收優惠政策所產生的所得稅差異，要按照《稅收徵收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處理。為此，本公司於2007年7月6日在境內外上市地交易所網站及境內報章就該事項刊登了公告。

本公司於2008年4月獲得青島市稅務機關的通知，將2007年度企業所得稅稅率從原來的15%調整到33%。至於2007年之前年度的所得稅差異如何處理，因未有定論，本公司董事認為不能可靠估計，因此，在本財務報表中沒有針對可能產生的以前年度所得稅差異提取準備。

本公司本年度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ii) 子公司企業所得稅

除部分子公司根據有關中國稅務法規享受12.5%或24%的低稅率優惠政策外，本集團內其他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子公司的本年度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 香港利得稅及澳門所得補充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本年度估計的應納稅所得額按16.5%之稅率計算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根據本年度估計的應課稅收益按照累進稅率計算繳納，累進稅率為3%-12%。

9.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母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1年度	2010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1,737,928,034	1,520,484,350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350,982,795</u>	<u>1,350,982,795</u>
基本每股收益	<u><u>1.286</u></u>	<u><u>1.125</u></u>
其中：		
— 持續經營基本每股收益：	1.286	1.125

(b) 稀釋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以根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調整後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2011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2010年度：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等於基本每股收益。

10. 分部信息

因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啤酒，本集團的報告分部是在不同地區經營的業務單元。由於各地區需要不同的市場戰略，本集團分別獨立管理各個報告分部的生產經營活動，分別評價其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並評價其業績。

本集團於2011年度新成立青島啤酒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財務公司」），主要業務為對成員單位辦理理財和代理收付等金融業務。由於業務特徵不相似，本集團獨立管理財務公司的經營活動，單獨評價其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並評價其業績。

分部間轉移價格按雙方協議價作為定價基礎。

資產根據分部的經營以及資產的所在位置進行分配，負債根據分部的經營進行分配，間接歸屬於各分部的費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間進行分配。

(a) 2011年度及2011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山東地區	華南地區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東南地區	港澳及其他 海外地區	財務公司	未分配金額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對外交易收入	11,443,959,513	4,514,961,587	3,398,912,070	1,686,848,799	1,653,806,999	459,565,362	—	—	—	23,158,054,330
分部間交易收入	<u>1,610,561,236</u>	<u>207,400,527</u>	<u>607,895,602</u>	<u>146,371,426</u>	<u>54,403,621</u>	<u>143,569,079</u>	<u>242,820</u>	<u>—</u>	<u>(2,770,444,311)</u>	<u>—</u>
銷售費用	(2,436,278,274)	(867,251,711)	(329,064,565)	(332,317,703)	(342,195,131)	(111,862,534)	—	—	4,303,631	(4,414,666,287)
利息收入	13,066,089	8,801,052	20,806,873	3,562,726	1,539,583	3,871	61,399,903	56,179,842	(18,142,597)	147,217,342
利息費用	(1,283,443)	(7,651,831)	(29,866,996)	(7,692,668)	—	(8,051,393)	(18,142,597)	(82,046,459)	57,857,607	(96,877,78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4,499,264	—	4,499,264
資產減值損失	(1,025,118)	(2,371,092)	(7,037,478)	(2,986,384)	(3,610,493)	1,689	—	—	—	(17,028,876)
折舊費和攤銷費	(283,248,015)	(167,575,727)	(114,889,611)	(68,455,228)	(24,779,080)	(2,477,969)	(204,464)	(36,179,633)	—	(697,809,727)
利潤總額	1,611,315,349	617,503,727	342,076,634	(129,862,277)	102,724,362	88,536,806	41,681,562	(210,893,518)	(8,170,081)	2,454,912,564
所得稅費用	(351,555,679)	(154,941,899)	(88,204,787)	(9,463,465)	(24,782,982)	(17,649,586)	(10,699,607)	—	—	(657,298,005)
淨利潤	<u>1,259,759,670</u>	<u>462,561,828</u>	<u>253,871,847</u>	<u>(139,325,742)</u>	<u>77,941,380</u>	<u>70,887,220</u>	<u>30,981,955</u>	<u>(210,893,518)</u>	<u>(8,170,081)</u>	<u>1,797,614,559</u>
資產總額	<u>8,765,643,279</u>	<u>3,955,076,028</u>	<u>3,525,050,902</u>	<u>1,600,233,539</u>	<u>979,568,831</u>	<u>228,077,840</u>	<u>4,202,730,438</u>	<u>3,410,209,502</u>	<u>(5,032,436,798)</u>	<u>21,634,153,561</u>
負債總額	<u>3,641,192,298</u>	<u>1,902,404,312</u>	<u>2,375,098,247</u>	<u>819,138,477</u>	<u>587,552,569</u>	<u>427,021,138</u>	<u>3,871,748,484</u>	<u>1,732,364,428</u>	<u>(4,999,300,959)</u>	<u>10,357,218,994</u>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長期 股權投資	—	—	—	—	—	—	—	150,656,550	—	150,656,550
長期股權投資以外的其他非流動 資產增加額	1,888,033,290	905,554,202	409,062,244	331,629,069	323,843,150	11,535,588	3,892,268	156,907,978	(15,644,900)	4,014,812,889

(b) 2010年度及2010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山東地區	華南地區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東南地區	港澳及其他 海外地區	未分配金額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對外交易收入	9,458,372,984	4,045,269,055	2,994,097,123	1,689,653,789	1,309,919,968	400,514,846	—	—	19,897,827,765
分部間交易收入	1,050,013,254	189,265,969	472,686,435	75,346,634	87,409,788	174,156,667	—	(2,048,878,747)	—
銷售費用	(2,192,262,673)	(796,797,051)	(306,069,258)	(270,767,558)	(234,791,585)	(117,229,768)	—	—	(3,917,917,893)
利息收入	5,751,928	8,986,311	7,526,291	1,588,181	1,305,687	204,620	64,507,415	—	89,870,433
利息費用	(98,010)	(6,119,344)	(28,799,482)	(5,685,078)	—	(315,578)	(77,750,208)	35,882,357	(82,885,34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									
投資收益	—	—	—	—	—	—	9,690,511	—	9,690,511
資產減值損失	(46,165,392)	(8,644,149)	(1,148,720)	(4,357,059)	(11,758,393)	(76,084)	—	—	(72,149,797)
折舊費和攤銷費	(196,183,310)	(161,569,462)	(94,432,136)	(53,341,556)	(23,192,420)	(1,258,712)	(29,330,678)	—	(559,308,274)
利潤總額	1,192,550,028	581,888,280	222,926,646	54,902,512	123,794,060	61,859,936	(177,932,473)	63,206,720	2,123,195,709
所得稅費用	(285,149,422)	(128,129,255)	(68,806,254)	(13,025,480)	(28,789,037)	(14,877,146)	—	—	(538,776,594)
淨利潤	907,400,606	453,759,025	154,120,392	41,877,032	95,005,023	46,982,790	(177,932,473)	63,206,720	1,584,419,115
資產總額	<u>4,947,907,936</u>	<u>3,330,800,596</u>	<u>2,789,227,151</u>	<u>1,281,204,467</u>	<u>753,600,855</u>	<u>144,061,998</u>	<u>5,535,097,837</u>	<u>(1,004,784,982)</u>	<u>17,777,115,858</u>
負債總額	<u>3,030,763,141</u>	<u>1,818,250,066</u>	<u>1,804,732,366</u>	<u>602,782,474</u>	<u>440,132,160</u>	<u>31,578,836</u>	<u>1,381,710,298</u>	<u>(1,052,578,955)</u>	<u>8,057,370,386</u>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151,708,735	—	151,708,735
長期股權投資以外的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額	424,022,134	211,031,372	315,944,619	116,207,848	88,948,443	160,518	29,874,086	—	1,186,189,020

本集團在國內及其他國家和地區的對外交易收入總額，以及本集團位於國內及其他國家和地區的除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列示如下：

對外交易收入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中國大陸地區	22,559,150,988	19,389,528,792
中國香港及澳門	257,940,191	200,694,726
其他海外地區	340,963,151	307,604,247
	<u>23,158,054,330</u>	<u>19,897,827,765</u>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地區	11,646,437,298	7,546,386,103
中國香港及澳門	11,899,357	1,900,938
	<u>11,658,336,655</u>	<u>7,548,287,041</u>

11. 淨流動資產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9,583,352,762	9,894,637,509
減：流動負債	(7,156,084,903)	(6,015,777,994)
淨流動資產	<u>2,427,267,859</u>	<u>3,878,859,515</u>

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資產總計	21,634,153,561	17,777,115,858
減：流動負債	(7,156,084,903)	(6,015,777,9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478,068,658</u>	<u>11,761,337,864</u>

13. 或有事項

如附註8(1)(i)所述，本集團仍有與以往年度有關的潛在所得稅風險事項尚未處理。本公司董事認為不能可靠估計其影響，因此，本財務報表中並未針對可能產生的以前年度所得稅差異提取準備。

14. 資本性支出承諾事項

(a) 已簽約而尚不必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的資本性支出承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	<u>512,592,871</u>	<u>535,897,846</u>

(b) 管理層已批准但尚未簽約的資本性支出承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	<u>3,232,054,227</u>	<u>2,381,648,040</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之合營公司無已簽約而尚不必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或管理層已批准但尚未簽約的重大資本性支出和承諾。

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經營情況回顧

2011年中國經濟實現了平穩快速增長，但下半年以來增速趨緩，受此影響，國內啤酒市場增長速度也總體上呈現前高後低的態勢，全年共完成啤酒產量4,899萬千升，同比增長10.67%（據國家統計局公布數據）。

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形勢和生產、人工等成本不斷上升的壓力，2011年公司董事會、管理層準確把握形勢，率領廣大員工全力以赴、積極應對，攻堅克難，取得了公司經營業績的持續較快增長，全年實現啤酒銷量715萬千升，同比增長12.6%；實現營業收入231.58億元，同比增長16.38%；實現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17.38億元，同比增長14.3%。

公司繼續堅持品牌帶動下的發展戰略，充分發揮青島啤酒的品牌優勢，提升品牌高度，拓展品類的寬度，提高品牌的溢價能力，不斷提升和優化產品結構，保持和擴大了在國內中高端市場的領先水平。2011年公司銷售主品牌青島啤酒399萬千升，同比增長15%，其中青島啤酒小瓶、聽裝、純生啤酒等高端產品銷售120萬千升，同比增長23%。公司積極培育發展新

產品，「奧古特」和「逸品純生」青島啤酒以高品質產品形象贏得了廣大消費者的認同，並保持了銷量的高速增長。

公司通過推進「大客戶+微觀運營」的營銷模式，堅持打造區域基地市場，不斷完善銷售網絡，並加大市場開發力度，實現了山東、陝西等基地市場的持續增長，市場占有率穩步提升，其它「戰略市場」也保持了良好的增長勢頭。公司繼續堅持體育營銷戰略，通過舉辦青島啤酒「炫舞激情」啦啦隊選拔賽，並成功簽約出征2012年倫敦奧運會的中國體育「冠軍之隊」以及美國NBA「熱火隊」，提升了品牌形象和產品競爭力。2011年青島啤酒品牌價值達到502億元人民幣(2010年為426億元)，繼續保持國內啤酒行業首位。

公司積極推進實施「雙輪驅動」的發展戰略，通過並購、新建和搬遷擴建等方式，迅速擴大了公司生產規模，完善了市場布局。年內成功收購了山東新銀麥啤酒有限公司100%股權及杭州紫金灘酒業有限公司80%股權，購買了廣東活力啤酒的資產，並迅速在兩個工廠啟動了技改擴建工程，提升其產能和技術水平。公司在廣東揭陽新建年產30萬千升啤酒項目已開工建設，使公司在國內市場布局上繼續保持領先。

2011年公司生產所需的大麥等原材物料價格大幅上漲，給公司的成本控制帶來了很大困難。公司一方面通過強化管理體系，積極推廣節能降耗新工藝，提高效率，努力降低生產成本，並加強對原材料價格走勢的研判，採取靈活的採購策略，努力控制採購成本；另一方面，通過調結構、擴銷量以及年初對青島啤酒主品牌部分產品價格的適度調整，從而最大程度上消化了2011年全年原材料、人工成本的上漲及稅收增加等近12億元人民幣的減利因素。

2011年國內資本市場持續調整，公司以良好的業績表現和明確的發展戰略獲得了廣大投資者的廣泛認同，公司的股價及流通市值有了明顯的提升。

公司高度重視對投資者的回報，在近年來實現銷量、銷售收入、利潤持續增長的基礎上，已連續12年給予廣大股東現金分紅，2011年度董事會繼續提議現金分紅每股0.26元人民幣(含稅)。

2、 新年度展望

隨著國家「十二五」規劃提高個人可支配收入和結構性減稅等政策的實施，將促進未來啤酒市場的持續增長，同時市場競爭的加劇將淘汰一些小型啤酒企業，並使具備資金、品牌、管理優勢的大型企業獲得更快的發展，行業集中度將進一步提升。

2011年6月公司董事會換屆後，明確提出公司將充分發揮自身品牌、質量、技術、管理等方面的優勢，抓住機遇，加快發展，力爭在2014年實現1,000萬千升啤酒的銷售目標。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對實現這個宏偉目標充滿必勝的決心和信心。

2012年公司面臨全球經濟持續低迷，國內消費市場增長速度放緩而人力資源等成本要素不斷攀升的經營壓力，公司管理層將知難而進，不斷取得新的突破，提升在國內市場的領導地位。公司將繼續提高青島啤酒品牌影響力，不斷優化產品結構，通過推進體育營銷戰略，大力開拓國內市場，持續推進「大客戶+微觀運營」的營銷模式，做深做透區域市場，不斷提高市場的掌控能力，鞏固和擴大「基地市場」和「戰略市場」。

公司將把握機遇，通過新建和搬遷擴建，改善資產質量，提升裝備技術水平，擴大生產能力，並積極尋求合適的並購目標，實現合作共贏及市場協同效用，不斷提高市場份額。同時加強現金流的管理，提高資產周轉效率，充分發揮財務公司的作用，提升公司資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公司將根據國內市場消費升級趨勢，積極開發適應消費需求的新產品、新品種，培育新的市場增長點，同時加強主品牌青島啤酒的市場推廣力度，並加大第二品牌培育、宣傳推廣力度，繼續提升產品結構，全力以赴實現公司在國內市場的全面持續增長，為實現2014年1,000萬千升啤酒的銷售目標奠定堅實的基礎。

三、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6元(含稅)。該分配預案須經本公司2011年度股東年會審議批准。有關公司H股股東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本公司將在另行公佈的股東年會通告中載列。

四. 股本

- 1、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 2、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五. 企業管治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有關執行《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詳情將載列於2011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六.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審計與財務委員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審計與財務委員會已審閱了本公司經審計的2011年業績報告。

七. 重大事項

1、 報告期內公司收購股權或資產情況

- (1) 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於2010年12月7日，本公司及青啤香港與新銀麥啤酒(香港)有限公司及華祺有限公司(合稱「出讓方」)簽訂股權轉讓合同，本公司與青啤香港分別受讓出讓方持有的新銀麥啤酒75%和25%的股權。有關該收購事項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0年12月7日在本公司上市地交易所網站發佈的公告。上述受讓新銀麥啤酒股權之工商變更手續已於2011年3月31日完成，新銀麥啤酒成為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
- (2) 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2011年3月26日，公司以人民幣6,600萬元的對價受讓杭州紫金灘酒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80%股權，並投資人民幣12,000萬元對目標公司進行增資，並實施技改擴建，使其達至年產20萬千升啤酒產能。公司董事會認為收購目標公司股權專案有利於公司完善華東市場的戰略佈局，提高公司在浙江市場的競爭力。於2011年4月2日，上述受讓目標公司股權之工商變更手續已辦理完畢，目標公司已變更名稱為青島啤酒(杭州)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子公司。

- (3) 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本公司於2011年11月28日通過競拍取得韶關活力啤酒廠有限公司、韶關活力啤酒經營有限公司、廣東活力股份有限公司混同擁有的位於韶關市韶南大道四公里廠區內的啤酒生產機器設備、電子設備、車輛、房屋建築物、構築物及土地使用權等資產。2011年12月5日，本公司單獨投資人民幣20,000萬元成立青島啤酒(韶關)有限公司，由青島啤酒(韶關)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9,000萬元實際受讓取得上述資產，截至報告期末，該交易已經完成。

2、公司新建啤酒工廠情況

- (1) 2011年6月16日召開的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批准了公司在廣東揭陽揭東經濟開發區新建啤酒廠專案的可行性報告，該專案計畫固定資產建設投資約為人民幣40,146萬元。於2011年7月8日，青島啤酒(揭陽)有限公司(「揭陽公司」)由本公司單獨投資人民幣15,000萬元正式設立。目前建廠項目進入設備安裝調試階段，預計於2012年7月投產。
- (2) 2011年11月24日召開的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臨時會議(通訊表決)審議批准了公司在海南新建年產啤酒20萬千升啤酒廠項目的可行性報告，該項目計劃固定資產建設投資約為人民幣32,980萬元。本公司於2012年1月6日出資人民幣2億元，設立青島啤酒(海南)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青島啤酒(海南)有限公司100%股權。

3、關於公司獲准設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情況

為發揮資金的集中管理優勢，提升公司的財務管理水平和資本運營能力，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由公司單獨出資設立財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億元，報告期內公司已完成財務公司的籌建和開辦工作。於2011年5月26日收到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青島啤酒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銀監復[2011]155號)，於2011年5月31日領取青島市工商局頒發財務公司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領取經中國銀監會核發的非銀行金融機構《金融許可證》，財務公司獲准開業。

4、 報告期內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擔保及委託貸款事項

- (1) 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本公司同意為全資子公司青島啤酒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進出口公司」）開具信用證業務提供保證，並與中國工商銀行青島市南二支行簽訂《最高額保證合同》，合同期限自2011年3月25日至2011年12月31日，擔保金額為2,000萬元人民幣，報告期內進出口公司實際開具信用證98.6萬歐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已結清，公司的擔保責任解除。
- (2) 根據公司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為青啤香港融資業務提供擔保的決議，報告期內公司與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匯保函反擔保合同》，公司為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青啤香港開立港幣55,000萬元的保函提供反擔保（即公司為青啤香港向國家開發銀行香港分行申請的港幣貸款55,000萬元提供擔保），期限自2011年5月25日至2014年6月24日。
- (3) 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公司同意為青啤香港向中國交通銀行青島市北第一支行港幣借款5,500萬元提供擔保，期限自2009年7月20日至2011年7月19日。報告期內青啤香港償還港幣借款1,617萬元，鑒於該借款已全部償還，公司的擔保責任解除。
- (4) 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發生委託理財事項。為保障子公司的生產經營，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為下屬控股子公司合計發放的委託貸款總金額約為人民幣98,188萬元。

5、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涉及新發生的任何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 6、 根據本公司與青啤集團簽訂的《委託經營管理協議》及其補充協議，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對青啤集團在青島啤酒（揚州）有限公司（「揚州公司」）中持有的80%股權進行受託管理，並將揚州公司納入財務報表合併範圍。除此之外本公司並無其他託管事項。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金志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青島
2012年3月29日

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金志國先生(董事長)、王帆先生(副董事長)、孫明波先生、姜宏女士、
孫玉國先生

非執行董事： 山崎史雄先生、陳志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學政先生、趙昌文先生、吳曉波先生、馬海濤先生